

证券代码：874784

证券简称：森泰英格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森泰英格（成都）数控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森泰英格（成都）数控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森泰英格（成都）数控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原则，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基于公司发展现状及规划，考虑到公司未来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现决定2025年度暂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量了公司现有资金情况与核心业务投入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持续、健康发展的战略需求。

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该方案的制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所需，定价原则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认为：该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公允、有偿的基本原则，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合理交易行为，具有充分的合理性；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森泰英格（成都）数控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林俊、李辉、查国兵

2026年4月21日